

华夏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7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消费优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19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5月2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申购起始日	2021年7月28日	
赎回起始日	2021年7月28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7月28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7月28日	
定期定额申购起始日	2021年7月28日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简称	华夏消费优选混合A	华夏消费优选混合C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11911	011912
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华夏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每次最低申购金额均为1.00元(含申购费)。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1)本基金申购费由申购人承担,用于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投资者在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前端申购费,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1.5%
50万元以上(含50万元)-200万元以下	1.2%
200万元以上(含200万元)-500万元以下	0.8%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	每笔1,000.00元

(2)投资者在申购C类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收取销售服务费,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70%。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每次赎回申请均不得低于1.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每次最低赎回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该代销机构(网点)保留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均收取赎回费,赎回费由赎回人承担,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1)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随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7天以内	1.5%
7天以上(含7天)-30天以内	0.75%
30天以上(含30天)-365天以内	0.5%
365天以上(含365天)	0

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不满30天的,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满30天不满90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满90天不满180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赎回时份额持有期长于180天(含180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

(2)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随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7天以内	1.5%
7天以上(含7天)-30天以内	0.5%
30天以上(含30天)	0

收取的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基金转换费用

5.1.1基金转换费:无。

5.1.2转出基金费用:按转出基金赎回时应收的赎回费收取,如该部分基金采用后端收费模式购买,除收取赎回费外,还需收取赎回时应收的后端申购费。转换金额指扣除赎回费与后端申购费(若有)后的余额。

5.1.3转入基金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根据适用的转换情形收取,详细如下:

(1)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2)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如果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高,则收取的申购费用为转入基金适用的固定费用;反之,收取的申购费用为0。

(3)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5)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6)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转出基金申购费用,最低为0。

(7)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后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8)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9)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10)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如果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高,则收取的申购费用为转入基金适用的固定费用;反之,收取的申购费用为0。

(11)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后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12)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3)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0。

(14)从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固定费用-转换金额×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0。

(15)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16)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7)对于货币基金的基金份额转出情况的补充说明

对于货币型基金,每当有基金新增份额时,均调整持有时间,计算方法如下:

调整后的持有时间=原持有时间×原份额/(原份额+新增份额)

5.1.4上述费用另有优惠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基金转换的有关业务规则。

5.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目前投资者只可在同时销售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

投资者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的单笔转入申请应遵循转入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限制,单笔转出申请应遵循本基金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6.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指定销售机构提出固定日期和固定金额的扣款和申购申请,由指定销售机构在约定扣款日为投资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交易方式。

6.1申请方式

投资者应按照销售机构的规定办理开通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请。

6.2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次固定扣款金额,最低扣款金额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6.3扣款日期

投资者与销售机构约定的固定扣款日期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6.4扣款方式

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开放日。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需以电子交易平台指定的、与交易账户绑定的银行卡作为扣款银行卡,目前包括中国建设银行储蓄卡、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中国银行借记卡、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招商银行储蓄卡、民生银行借记卡、浦发银行借记卡、华夏银行借记卡、广发银行借记卡、上海银行借记卡、平安银行借记卡、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借记卡、交通银行借记卡、兴业银行借记卡等。通过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需指定一个销售机构认可的银行账户作为固定扣款账户。

如投资者指定扣款银行卡或扣款账户余额不足的,具体办理流程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6.5申购费率

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应遵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中相关规定执行,如有费率优惠活动,请按照相关公告或通知执行。

6.6交易确认

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申购份额,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确认情况。

6.7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扣款日期、扣款金额或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等,具体办理流程应遵循本基金及销售机构的规定。

7基金销售机构

7.1直销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南京分公司、杭州分公司、广州分公司、成都分公司,设在北京、广州的投资理财中心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可通过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1)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1层(100033)
电话:010-88087226
传真:010-88066028

(2)北京东中街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29号东环广场B座一层(100027)
电话:010-64185183
传真:010-64185180

(3)北京科学院南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科学院南路9号(新科祥园小区大门口一层)(100190)

电话:010-82523198

传真:010-82523196

(4)北京东四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100号住邦2000商务中心1号楼一层(100025)

电话:010-85869755

传真:010-85869575

(5)北京望京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宏泰东街绿地中国锦103(100102)

电话:010-64709882

传真:010-64702330

(6)上海分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1902室(200120)

电话:021-58771599

传真:021-58771998

(7)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福田区福中三路与鹏程一路交汇处西南广电金融中心40A(518000)

电话:0755-82033033

传真:0755-82031949

(8)南京分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2号金陵饭店亚太商务楼30层B区(210005)

电话:025-84733916

传真:025-84733928

(9)杭州分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B区4层G05、G06室(310007)

电话:0571-89716606

传真:0571-89716611

(10)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写字楼5305房(510623)

电话:020-38461058

传真:020-38067182

(11)广州天河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5306房(510623)

电话:020-38460001

传真:020-38067182

(12)成都分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1栋1单元14层1406-1407号(610000)

电话:028-65730073

传真:028-86725411

(13)电子交易

本公司电子交易包括网上交易、移动客户端交易等。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或移动客户端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公司网址:www.ChinaAMC.com。

7.2代销机构

Table with 3 columns: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Lists various financial institutions and their contact information.

57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ongdianfund.com	400-618-0707
58	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pytz.cn	021-68889082
59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lufunds.com	400-821-9031
60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ngmi.cn	020-89629066
61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gcfund.com	4000-555-671
62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ifastps.com.cn	400-684-0500
63	中证金牛 北京 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www.jnlc.com	4008-909-998
64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fund.jd.com/	95118, 400-098-8511
65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yibaijin.com/	4000-899-100
66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fzinv.com	400-9302-888
67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danjuanapp.com	400-159-9288
68	上海中财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zcfund.com	400-700-9700
69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www.amcfund.com	400-817-5666
70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www.citicsf.com	400-990-8826
71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www.hyl.com.cn	400-828-1288
7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tja.com	95521
7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c108.com	95587, 4008-888-108
7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sen.com.cn	95536
7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f.com.cn	95575
7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ecitic.com	95548
7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stock.com.cn	4008-888-888或95551
7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ec.com	95553, 400-888-8001
7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www.swhysc.com	95523, 400-889-5523
8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95579.com	95579, 400-888-8999
81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ssence.com.cn	95517
82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wsec.com.cn	95355
83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csc.com	95351
84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msyzq.com	95376
85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yztq.com	95578
86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bhsec.com.cn	400-651-5988
8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ec.com	95597
88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xjz.com.cn	95573
89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http://sd.citics.com	95548
90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wzq.com.cn	95330
9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indasc.com	95321
92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founders.com	95571
93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gws.com	95514, 400-666-888
9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bscn.com	95252, 400-888-8788
95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www.gsc.com.cn	95548
96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sc.cn	95360
97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jzq.com.cn	95386
98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shzq.com	400-891-8918
99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sdjq.cn	95399
100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dtsbc.com.cn	400-712-1212
101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lsc.com.cn	95570
102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tocke.com.cn	95345
103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pingan.com	95511-8
104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uanq.com	95318
105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zq.com.cn	95563
106	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fzq.com	95317
107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dgzs.com.cn	95328
10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cnew.com	95377
109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du.com	400-818-8118
110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longone.com.cn	95531, 400-888-8888
111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bocichina.com	400-620-8888
112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nta.com.cn	956088
113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syzq.com	956080
114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x168.com.cn	95584
115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www.swhysc.com	400-800-0562
11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zts.com.cn	95538
117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sco.com.cn	400-832-3000
118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firstcapital.com.cn	95358
119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jyzq.com	95372
120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www.avicsec.com	95335
121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lin.com	400-188-3888
122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tebon.com.cn	400-888-8128
123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estsecu.com	95582
124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lzq.com	95368, 400-468-8888 (全国)
125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tsec.com	95336
126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www.wkzq.com.cn	40018-40028
127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fsc.com.cn	95323, 400-109-9918
128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www.china-invs.cn	400-600-8008, 95532
129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zszq.com	95329
130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18.cn	95357
131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guozq.com	95385
132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ykzq.com	95564
133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www.jhzq.com.cn	956007
134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jzq.com.cn	95310
135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nhbstock.com	400-820-9898
136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www.guocsc.com	400-0099-886
137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ajzq.com	400-196-2502
138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rsec.com.cn	95390
139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tfzq.com	400-800-5000
140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ztzq.com	[124] 95346
141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wanhesec.com.cn	4008-882-882
142	开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kysec.cn	95325, 400-860-8866
143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s://www.huajinsec.com/	956011
144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http://www.xyinsure.com/7100/ky_yyhx	400-080-8208
145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http://fund.sinosig.com/	95510
146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qrcb.com.cn	400-11-96668 (全国), 96668 (青岛)
147	云南建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ynhbank.com	0877-96522
148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zybank.com.cn	95186

各代销机构可销售的基金份额类别、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其具体业务办理状况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

7.3 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网点、流程、规则、数额限制等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各销售机构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业务办理状况以其各自规定为准。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查询本基金销售机构信息。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了解本基金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业务表格和了解基金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